

第三章 品格的塑造

- 你如何激發孩子的積極主動性？
- 孩子犯錯時，你在什麼情形下會任他跌得重重的吃些苦頭？何時又會介入幫助他？
- 你能教導孩子作正確的決定嗎？
- 幫助孩子設定先後緩急的次序及目標。
- 如何幫助孩子充分發揮潛能。
- 給孩子成長的空間。

我們生活在一個因果相關的世界裏，而生活中所得到的人生經驗，泰半都是在飽嘗後果中學會的。但是涉及到較大的利害關係時，作父母的常很難坐視孩子在自食後果中跌得鼻青臉腫。我們往往心急地插手介入，想在孩子未受到任何傷害之前阻止事情的發生。然而，要記得，失敗是成功之母。愛迪生是在千百次失敗後，才發明了電燈泡。孩子也將會犯許多的錯誤，我們必須容許這樣的一個成長過程。

我們無需害怕情況糟得一塌糊塗，因神應許我們：「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，在受試探的時候，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，叫你們能忍受得住。」（林前 10: 13）我們應對孩子的本質，及他們童年時所學的功課有信心。我們應容許他們犯錯，不要為他們訂下百分之百的絕對標準，更不可認為，若達不到其中的一、兩項，即是個失敗者。畢竟，在職業棒球的圈子裏，只要你有三成的擊中率，就是棒球明星了！

什麼能激勵青少年孩子？

■ 凱思樂 Jay Kesler

激發年輕人的心，有兩個主要的管道：一是對他們及他們從事的設計及活動表示興趣；另一個則是父母自己顯示出對某些領域、事物的熱衷，而引發他們的興趣。

首先，若父母能對子女的活動很感興趣的話，這對於青少年人來說意義重大。如果大人對他們所做的事一點都不感興趣，孩子們就很難會認為那些事很重要。不管孩子們投入的活動是什麼——集郵、模型飛機、足球或音樂，父母所顯示出的興趣會令他們做得更起勁、更好。在過程中父母有機會幫助孩子成長、教他們收集資料、學習觀察等等。也常能提供某些更成熟的看法，使孩子從中得到極大的鼓舞而能夠將潛能盡量發揮出來。

其次，大人若對某些活動興致勃勃的話，也常促使孩子對那些方面產生興趣。很多孩子都喜歡在父母所熱衷的事上有分，當父母讓他們一起參與時，更能激勵青少年孩子的主動性。

讓兒子分享父親的喜樂，女兒分享母親的愛好，是極具鼓舞力的。教育界中有句名言：「在力行中學習」，我們可以再加一句「在同工中成長」。

沒有什麼比被家人忽視更打擊學習動機了。很多父母從未曾看過他們的青少年孩子在音樂會中的演出，或賽球，甚至觀賞他們在學校聖誕節目中的表演。難怪青少年孩子要轉向一群對他們付出注意力的夥伴們，為了要被那群夥伴所接納，即使得做一些明知是不對的事也在所不惜。

我們每個人都有被注意的需要。當我們所做的被注意、被肯定，我們就會更有心進一步地多做。只消看父母所顯示出的興趣、肯定、獎勵及鼓舞是散播在哪條道路上，就可以預知一個年輕人將來走向什麼樣的方向。

與本段有關文字

第二冊第三章 在懶惰的孩子身下燒把火

第四冊第一章 為何自尊自愛這麼重要？

第五冊第四章 如何幫助孩子獨立？

自發的動機

■史聞道 Charles R. Swindoll

父母可以影響青少年，激發他們追求長進而成為合神心意的人。可惜的是，父母常用外在的刺激來勉強孩子，而這往往是行不通的。

所謂外在的刺激，即是用外在的壓力來激發孩子。例如，孩子的成績是中下，父母卻希望他能全得甲等，因此規定不准看電視，每晚要做三個小時的功課，結果孩子多半是不會讀多少書的。若父母有幸的話，孩子會「忍受」這些規定，但是這種外力的勉強是無法改變孩子內心的。

內在的動機則是先天已經存在每個人心裏。如果父母能夠有敏銳的心，觀察到孩子內在的一點火花，就能將之煽成大火而改變孩子的一生。

當你讓孩子看電視，可以與他們談談電視節目，談談他們的生活目標是什麼，他們計劃如何達到那目標，探討那些與他們的目標有關的事物。有時候，甚至一個簡單的問題也能引發青少年的思考。留心注意那已深埋在他們內心的動機，抓住機會來激勵孩子。

內在的動機比外在的刺激對孩子的影響要大得多了。禱告求神開你的眼，能敏銳地察覺什麼是祂放在孩子內心的動機，煽動那火苗，看它增大成長。

是引導？或是控制？

■青少年歸主協會編輯室

「青年時光在無知中浪擲」這句熟悉的話真是說到大部分父母的心坎兒裏去了。他們眼見自己十幾歲的孩子以無限的精力、熱情、理想及憧憬一頭撞進現實的生活中。作父母的，依稀記得自己年輕時犯了些不必要的錯誤所帶來的痛楚，就想給孩子建議與引導，盼望歷史不要重演。

個中的誘惑，即是想左右孩子，告訴他們該走什麼道路（選哪一間大學，從事哪一種事業，何時結婚等等）；然而強大的壓力，往往帶來等量的反作用。

最令人沮喪的，就是眼見他們走的方向，將導致一團糟。此時，最難拿捏得準的，就是如何引導他們，卻又不試圖左右他們的未來。雖不敢打包票，但以下有幾個可行的建議：

1. 禱告！我們應不斷地將孩子交托在神的掌管中，這也涉及我們的心態及行動。
2. 步調一致！父母雙方對於應如何教養孩子及如何處理危機，步調必須一致。要小心又坦誠地彼此溝通。
3. 察看！注意溝通線路是否中斷，若是，修復它。
4. 諮商！向接觸我們子女的專家討教。例如老師、教練、學校輔導、青年團契牧師和其他能提供寶貴心得及輔導的人。
5. 吞下自己的驕傲！千萬不要阻擋任何孩子所能獲得的專業或其他的幫助。孩子的福祉遠比「我們的面子」來得重要。
6. 控制自己的反應！我們不要過於激動，或嚴加查辦。這通常會引起孩子們的強烈反感。例如，所處理的是一個有關習慣的問題，我們就應把目標放在如何減少發生的次數上，而不是立刻完全地根除。

幫助孩子發揮潛能

■ 傅萊頓 Leighton Ford

兒子凱文十一歲左右時，有一次他問我：「爸爸，我的屬靈恩賜是什麼？」我說：「爸實在不知你的恩賜是什麼，但是我知道你有幽默感及口才，還有冷靜開朗的性格。這或許就是聖靈給你的恩賜。」

現在凱文長大了，我比較能看清楚他的恩賜。持一種肯定、鼓勵的態度，有助於我看清楚他所擁有的恩賜，諸如說一句真誠的謝謝，一句鼓勵的話，給一個擁抱，留一張小紙條說他做得很好等。

並非每一個人都適於當領袖，但是每一個人都有一項可用於服事的恩賜，諸如富創造力、心思敏銳、滿有恩慈、數學天分、機械才能等等，這些都是恩賜。我們應在少年孩子心中培養服事的心志，然後肯定他們所擁有的恩賜。

有一次聽人說到，所謂的謙卑並不是說「我什麼恩賜都沒有」，而是知道我所擁有的只是「經由我」，而非「出自我」的。肯定孩子，讓他們知道他們有恩賜，固然很重要，但也要讓他們知道恩賜並非他們自身就有的，乃是從神領受而來的。

要發掘孩子的潛能，首先就得了解孩子。你應以作學問的心態來研究他們及他們的天性，注意他們在哪些方面表現得較好，在哪些事上較得心應手。

我們觀察孩子時所遇到的最大難處，乃在於我們容易把自己投射在他們身上。但是孩子是按著神的形像照造的。並非按著我們的形象。他們或許有一些從我們來的遺傳因素，使得他們像或不像我們，或許在外貌上有酷似我們的，但他們畢竟是獨特的個人。

當我 14 歲時，我們開始在加拿大自己家鄉的小鎮上舉辦青少年歸主聚會。我母親幫助我、鼓勵我，甚至還籌了一些錢，使我們能邀請外來的講員；她也鼓勵我自己上台去發言作見證。

當孩子接受訓練，得到鼓勵，然後放手讓他們去使用自己的屬靈恩賜時，就獲得了成就感，這就是培養領袖才能的方法；不是單憑口說，而是看準孩子的恩賜。即使他們有時會犯錯，也要信賴他們。

我想，今天我們在教會中可能為青少年們做得太多了，我們卻沒有幫助他們建立起屬靈責任感及恩賜。而是過分依靠青年團契牧師、各種節目及贊助人。我並不是反對這一切，只是有時覺得我們剝奪了孩子參與事工的機會。

與本段有關文字

第四冊第一章 培養孩子的自尊自重

第四冊第一章 幫助孩子發現自己的長處

第四冊第二章 謹守廉正

第五冊第二章 管教：家庭的朋友或敵人？

第五冊第四章 裝備孩子離家獨立

如何使生活有規律？

■李查之 Larry Richards

我們的兒子性格非常急躁，後來我們不得不在情況難以收拾時，採用一些暗語提醒他。用這些暗語可避免令他在眾人前失面子。比如我說：「該是清理一下你房間的時候了。」意即：「你該抽身離開這裏，自己一個人好好地控制一下脾氣。」這方法對他真的有很大的幫助。

青少年需要人幫助他們安排籌劃。當孩子們還很小時，我們就幫助他們規劃時間。例如，我們說：「你需要多少時間，就能預備好來吃早餐？又需多久才能準備好去上學？學校是這個時候開始上課，所以早晨你該幾點鐘起床？好啦，所以說，你在這之前的 10 小時就得入睡了。哪！別忘了睡覺前要留些時間全家共同閱讀。所以，算算看在幾點鐘時，你就得開始準備上床了？」

基本上，他們要在那時限內，按照自己的輕重緩急選用時間，完成每天的作息。

父母必須認識到在這件事上，自己也得付上一些代價。父母自己的生活若不規律，就不能要求孩子們規律。如果父母規定孩子睡前要讀經，那麼，自己就一定得放下所喜愛的電視節目，把那段時間留給孩子。教養孩子意味著父母也得自律。

教導孩子作正確的決定

■康威夫婦 Jim & Sally Conway

青少年們需要仔細考慮自己作了決定後，跟著來的一切後果。這麼做時，他們就會成為懂得反省的人。這可以從小事情開始，例如選擇衣服，或是決定是否去看球賽等。這樣，當遇到大的決定時，他們已有自行判斷的一些經驗了。

那些到了青少年時期仍不能善作決定的孩子，往往是一向太受到保護，沒有機會從一件事情的各個層面去考量。他們只採取別人現成的意見、觀點，而不曾考慮過事情的後果，或親身體驗一下這後果所帶來的影響。

鼓勵孩子作正確決定的方法之一是，讓他們佈置自己的房間。從這個經驗中，他們能學習作決定，並學習承擔後果。如果他們把房間漆成紫色配上紅條子，那他們就得在裏面住一段時間直到將來有機會時，再換其他顏色；既然作了那抉擇，就得承受它。

經年來，如果父母與孩子建立起很好的友誼，一旦要作重大決定時，彼此就有良好的溝通基礎。我們每一個女兒，都曾有那麼一段危機時期，似乎準備與我們認為不合適的男孩訂婚。

由於我們和女兒一向關係密切，因此我們不會說：「你絕不能嫁給他。」而是與他們一起談各自內心的憂慮。我們會一起討論那男孩的長處與短處。而女兒也能毫無顧忌地說：「我真喜歡他這一點，但不滿意他那一點。」

有一次，我們的一個女兒傾心於某個男孩子，對之頗為袒護。她用盡心思勉強我們接受他。儘管我們心中不是很舒服，但我們向神禱告，如果那真是神為她預備的，求神改變我們。於是，我們儘可能真誠地接納他。

當女兒看到我們不再反對，自己反倒退後一步，好好地以實際的眼光來觀察他。一旦這麼做，他們之間的關係就垮了。如果我一開頭就說：「不准你再見他，他不適合你。」她大概會更努力地去使他顯得體面一些。

如果父母與青少年孩子一向有友好的關係及敞開的溝通，那麼作父母的就很少需要親自干涉或禁止孩子做某些事。在密切的親子關係裏，大家彼此能體貼對方，因此是一起解決事情，而不是各據一方，彼此對立。

當青少年孩子開始上大學或離家獨住時，父母就應改變自己的角色，成為他們的朋友。如果他們上了大學或工作時仍住在家裏，情形就會比較複雜。這時，親子就必須討論一下彼此新的關係。

如果青年孩子高中畢業後的四、五年裏，決定仍住在父母家，他們可能就得遵守一些限制，因為他們是住在父母的家裏。但父母也需意識到，家裏多了一個大人，因此要注意不要干涉兒子或女兒的決定。這是享受彼此如好朋友般關係的時候了。

與本段有關文字

第四冊第三章 教導孩子選擇益友

第四冊第四章 明白神的旨意

第五冊第四章 教導孩子作正確的選擇